

2.28亿元和解款“三难”变“三赢”

青岛海事法院成功解决一起海上风电项目合同纠纷

早报12月25日讯 近日,国家电投集团山东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给青岛海事法院送来锦旗和感谢信。“这个案件能和解成功,国有资产没有受到损失,都要感谢青岛海事法院,要是没有法官对和解时机、和解条件的精准把控,这个僵局想要化解可就难了。”国家电投集团海阳海上风电有限公司负责人说道。据悉,这起涉及中国、日本、新加坡等多个国家,标的额高达2.6亿元人民币的海上风电项目合同纠纷,从8月18日立案到原告国家电投集团海阳海上风电有限公司收到2.28亿元和解款,仅用了4个月。

“本案涉及金额巨大,如果处理不当,可能导致有关企业经营受阻、国有资产流失和海上风电产业发展受限。面对案件审理中‘长德’轮‘国籍’确定存在难题、原告债权实现存在难题、履行方式协商存在难题等三个难题,只有主动出击、迎难而上,才能将‘三难’变成‘三赢’,为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涉案“长德”轮。

境,服务保障国家海洋新能源产业发展交上一份合格答卷。”承办法官刘小娜说道。

记者了解到,在青岛海事法院主导和推动下,原告、被告新加坡单船公司、

到三方均认可的资金监管机构作为转付相关款项的平台,各方商谈再次陷入僵局。此时,承办法官刘小娜主动提出,将青岛海事法院作为信用平台,实现和解款项转付。三方均对青岛海事法院的公信力表示认可,这一方案赢得了三方的高度认同。

民事调解书生效后,日本买方公司迅速将法院调解书中载明的2.28亿元和解款项转入青岛海事法院账户,当日,法院就将案款过付给原告,原告损失顺利挽回。至此,“三难”变“三赢”,这起涉及中外当事三方的案件成功化解。

这起涉外案件的高效处理,是中国海事司法国际公信力和影响力的一次充分彰显。青岛海事法院始终将能动司法贯穿海事审判全过程,主动担当、积极作为,充分发挥海事审判职能作用,助推能源转型进程,保障国家能源安全,为海洋经济发展注入海事司法动能。

(观海新闻/青岛早报记者 吴冰冰 通讯员 娄雅灵 摄影报道)

早报12月25日讯 北宅派出所位于崂山国家5A级风景区中北部,推开派出所大门,正对的就是层峦叠嶂、奇峰峻岭的巍峨崂山。寒来暑往,有多少人脚步匆忙地走进这个派出所,在推开大门离开时,都感觉到了开门见山的豁然、舒朗、喜悦,这背后是北宅派出所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理念,大力弘扬“枫桥经验”,数年如一日将警务工作与群众路线有机融合的结果。

创建“阳光北宅”人民调解室

北宅派出所的调解室是全派出所风景最好、阳光最充足的屋子,被周边老百姓亲切地称为“阳光房”“太阳屋”,后来北宅派出所便将其打造成“阳光北宅”人民调解室。北宅派出所副所长王玉珣虽然看着年轻,但在这间调解室里,经常被人叫做“老王”。“我也喊他们老李、老郭……跟他们开玩笑,群众肯定这么称呼咱们,说明是信任咱们。”王玉珣笑着说。“阳光北宅”人民调解室成立于2022年12月,一年以来已经调解矛盾纠纷150起,成为幸福北宅的又一道坚实后盾。

“三调联动”是调解室成功推动事件解决的法宝。在这间调解室里,司法、行政、人民调解“三调”联动,成立由6名律师、30名专职调解员、120名调解小组长为班底的专业调解队伍,主动对接12345民生服务热线、“民意110”“崂好办”等平台,用心用情用力

全省首创辅警担任调解员

北宅派出所打造“开门见山”枫桥式派出所



居民在北宅派出所综合警务大厅办理业务。

疏通群众心头之“堵”,变“单打独斗”为“联合作战”,形成“党政主导、公安主抓、部门协同、社会参与”的矛盾纠纷大调解新格局。

全省首创辅警担任调解员

民生无小事,枝叶总关情。2023年,作为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的司法

创新实践,北宅派出所在全省首创辅警担任人民调解员模式,36名辅警通过了北宅街道司法所组织的《人民调解法》及调解技巧等多方面的培训,获得了人民调解员证书。

“我们充分吸纳街道干部、社区干部、网格员以及辅警,让这些人员参与到矛盾纠纷调解的工作中来,充实了群防群治的力量,将矛盾化早化小。”北宅

派出所所长李颖表示,“自从我们组建‘阳光北宅’人民调解室,开展辅警担任人民调解员等践行‘枫桥经验’的司法创新实践以来,今年的刑事案件数量和去年同比下降了36%,辖区30个社区未发生一起恶性案件,筑牢了辖区内矛盾纠纷化解第一道防线,真正实现了基础牢、出事少、治安好。”

打造省级样板警务室

作为享誉岛城的“樱桃之乡”“水果之乡”,北宅每年接待市民游客300余万人次,北宅派出所民警始终全力守护群众的生命和财产安全。

在北九水的山路上,有一座警务室引得游客频频驻足打卡,这就是九水景区警务室。2022年9月,在“1355”工作机制的引导下,紧紧围绕党建引领这一中心,健全联席会议、联合执法、民主协商3项机制,推动景警、景政、景街、景社、景商5方联动,联合区文旅委、森警等部门,创新建立了集景区警务室、景区综合治理工作站、森警工作站于一体的“一室两站”景区综合治理新模式,将保护生态环境与维护旅游秩序捆在一起抓,打造了具有示范效应的省级样板警务室。

下一步,北宅派出所将以“警情快处零延误、靠前服务零距离、旅游警务零投诉”为目标,建立健全旅游警务体系,不断提升警务效能,全力维护旅游安全秩序。(观海新闻/青岛早报记者 姜丹宁 通讯员 韩云龙 摄影报道)

14条举措助力金融业

我市出台《意见》强化金融仲裁与金融监管有效协同

早报12月25日讯 12月25日,市政府新闻办召开新闻发布会,介绍《关于在全市金融行业建立推行仲裁法律制度防范化解金融纠纷联合工作机制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意见》从六方面制定了14条举措,会同本市各金融监管部门共同倡导金融市场主体运用仲裁方式解决金融纠纷,进一步提高纠纷解决质效、降低维权成本。

为充分发挥仲裁法律制度优势,发挥仲裁机构和金融监管部门在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中的协同治理作用,优化协作配合机制,近日,青岛仲裁办与中国人民银行青岛市分行、国家金融监管总

局青岛监管局、青岛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青岛金家岭金融聚集区管委会联合出台《意见》,在分工明确、职责清晰的基础上,充分发挥仲裁法律制度服务金融业高质量发展的作用,提高金融市场主体风险防范能力和纠纷解决质效,聚力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促进全市金融业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意见》围绕提升金融仲裁服务水平,依法平等保护各类金融市场主体合法权益,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等目标,从突出党建引领、健全调解与仲裁衔接机制、加强专业协作和研讨交流、强化仲裁法律制度宣传推行、搭建专业工作平台、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加强日常联系六方面,制定了14条举措,会同本市各金融监管部门共同

倡导金融市场主体运用仲裁方式解决金融纠纷,进一步提高纠纷解决质效、降低维权成本。

《意见》是省内乃至全国较为领先的4家金融监管部门联合建立金融纠纷防范化解的工作机制,旨在通过完善机制、细化举措、畅通渠道,充分发挥仲裁制度优势,强化金融仲裁与金融监管的有效协同,促进金融纠纷解决提速增效,营造健康和谐的金融环境,维护金融市场秩序稳定,促进金融业态良好发展,优化市场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为区域性国际金融中心建设提供有力服务和保障。

(观海新闻/青岛早报记者 吴冰冰)